

证券代码：833042

证券简称：海控能源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29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通讯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C座12楼第一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1月22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峥嵘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制定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》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采取固定津贴制，每位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6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需要独立董事开具劳务发票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独立董事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独立董事为公司事项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卢卫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2026-2028年超额利润分享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制定《2026-2028年超额利润分享方案》。根据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“双百企业”和“科改示范企业”超额利润分享机制操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国企改革发〔2021〕1号）等相关要求，公司制定《2026-2028年超额利润分享方案》，本次超额利润分享方案期限为3年，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，三年期间每年制定当年《超额利润分享方案实施细则》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。三年期间公司当年实际利润超出目标利润的部分作为超额利润，按约定比例提取超额利润分享额，分配给公司董事会认定的符合条件的核心骨干人才，开展中长期激励机制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卢卫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卢卫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29 日